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文件

静府任〔2024〕53号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张纬臣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彭浦镇政府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张纬臣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共和新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；

马玉文任上海市育才中学校长，免去其上海市育才初级中学
校长职务；

徐俊任上海市静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（试用期
一年）；

方洪潮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大宁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金建军任上海市静安区业余大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堵琳琳任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王俊琪任上海市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免去蒋泽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、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免去杨隼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常务副主任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
2024年7月24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。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7月24日印发
